03-10-16; 9:09 ; ; #

03-07-10

保存年限：五年

0817-7849

電子公文 秘書室

裝 訂 線 2x

教育部 書函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十月一日

發文字號：台政字第092014219 0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加強九十二年十月慶典暨九十三年總統選舉期間安全維護工作（詳如說明）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法務部九十二年九月十九日法政字第0九二一一一五七五一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次維護工作期程如下：

（一）第一階段之慶典期間，自九十二年十月九日至九十二年十月三十一日：第二階段之選舉整備期，自九十二年十一月一日至九十三年二月二十日，及第三階段之選舉期，自九十三年二月二十一日至九十三年三月二十一日。

（二）重點期間：國慶日及總統選舉投票日。

三、執行重點如下：

（一）落實機密維護事項：

1、加強機關、學校資訊安全，防範網路駭客入侵。

2、落實公務機密維護，防範重大洩密事件發生。

（二）強化安全防護事項：

機關地址：100台北市中山南路五號

傳真：0二—二三九七六九四0

聯絡人：張元星

聯絡電話：0二—二三五六五八三二

教授兼總務長 李咸亨

黃尚信

秘書 蔡婉愉

秘書 劉洸甫

助理教授兼組長 陳彥錚

資料管理師 黃景煌

教授兼任秘書 孫台平

1009 1117

92年10月02日 08時21分51秒

2-1=[FB5C6FFD017C8836]

2-2=[A81C154E4E98300D]

92年10月2日暨收文總字第092000 7442號

第一頁，共二頁

1、確實掌握安全狀況，加強機關、學校重要及敏感性設施安全防護，加強防範危安、破壞事件發生。

2、遇有危安預警性資料，如有關選舉、暴力賄選或違法影響選務工作等，請適時通報相關單位機先防處。

3、協助瞭解選務機關、人員、設施安全狀況，及加強設有投開票所之防護措施。

四、發生上述各項預警資料或狀況時，請依狀況情形先行處置後，迅速通報本部（政風處）或警衛室（值日室）處理，通報電話：

（一）上班時間：張科長、（０二）二三五六五八三二，傳真（０二）二三九七六九四０。

（二）下班時間：警衛室（值日室）（０二）二三五六六０五０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（含中部辦公室）、學校（不含國立高中職）
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、駐警隊

92年10月02日 08時21分51秒
2-2=[A81C154E4E98368D]
2-1=[FB5C6FFD017C8E46]